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编制单位：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2018 年 10 月

建设单位：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法人代表：何万志

编制单位：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法人代表：何万志

建设单位：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电 话：13613121586

传 真：---

邮 编：071500

地 址：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

编制单位：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电 话：13613121586

传 真：---

邮 编：071500

地 址：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

承诺书

经认真核实，我单位郑重承诺《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400吨成品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的工程资料、附件等情况均真实有效，我单位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企业（盖章）：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2018年10月30日



目 录

前言	1
1、验收编制依据	2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2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2
2、工程概况	3
2.1 项目基本情况.....	3
2.2 建设内容.....	3
2.3 工艺流程.....	5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6
2.5 公用工程.....	6
2.6 项目审批情况.....	6
2.7 项目投资.....	7
2.8 项目变动情况.....	7
2.9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7
2.10 验收范围及内容.....	8
3、环境保护设施	9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3.2 其他环保设施.....	11
4、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4.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17
5、验收执行标准	18
6、验收监测内容	19
6.1 废气.....	19
6.2 噪声.....	20
7、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7.1 监测分析方法.....	21
7.2 质量控制.....	22
8、验收监测结果	22
8.1 生产工况.....	22
8.2 生产工况环境保护设计调试效果.....	22
9、环境管理检查	27
9.1 环境管理机构.....	27
9.2 施工期环境管理.....	27
9.3 运营期环境管理.....	27
9.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27
9.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27
10、验收监测结论.....	27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27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9
10.3 结论.....	29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

附件 4 延期验收申请

附件 5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6 油罐更新改造验收报告书

附件 7 油罐清洗服务合同

前言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位于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公司于 2012 年 7 月委托保定市益达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通过了高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高环表[2012]第 32 号。在项目实际建设中，由于高沧路修路，加油站内部建设等种种原因，加油站一直无法进入运行阶段，无法进行验收。加油站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为更好发展，拟对加油站地下油罐进行优化、安装并调试油气回收系统，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向高阳县环境保护局申请延期验收至 2018 年 12 月，经高阳县环境保护局核查，同意延期验收申请。2018 年 3 月 15 日地下油罐更新改造通过高阳县环境保护局验收。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投资 243.62 万元建设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18 年 10 月，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委托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竣工验收检测，2018 年 10 月 25 日~10 月 26 日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2018 年 10 月 30 日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号为 NO.HQHJ 字 2018 第 F10005 号。根据检测报告，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参照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 727 号）有关要求，按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验收编制依据

1.1 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版）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 4 月 28 日起施行）
-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2 验收技术规范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环境保护部）
-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境保护部）
-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 727 号（河北省环保厅）（2017 年 11 月 23 日）
-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 2322-2016）
-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 《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 20156-2002）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保定市益达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7 月）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高环表[2012]第 32 号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12 年 7 月 27 日）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高阳县高沧路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延期验收的申请》（2017 年 5 月 18 日）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验收报告书》（2018 年 3

月 15 日)

2、工程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2.1.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表2-1。

表2-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400吨成品油项目		
建设单位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法人代表	何万志	联系人	何万志
通信地址	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		
联系电话	13613121586	邮编	071500
项目性质	新建（补办）	行业类别	F5265机动车燃油销售
建设地点	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		
占地面积	480m ²	经纬度	东经：115°46'54.61" 北纬：38°40'33.54"

2.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400吨成品油项目位于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中心坐标为东经115°46'54.61"，北纬38°40'33.54"。本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隔村路为建材市场，西侧隔高沧路为钢材市场，再向西为变电站，北侧为住宅。距离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北侧150m北圈头村。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2。

2.1.3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设储罐区、加油区、办公区等。加油区位于站内中西部，加油区西侧设地磅一台，储罐区位于站内东部，办公室、倒班宿舍、工具间位于站内东部。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见附图 3。

2.2 建设内容

2.2.1 项目产品及规模

项目产品及规模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及规模一览表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情况
序号	名称	销售量	单位	
1	汽油	200	吨/a	与环评一致
2	柴油	200	吨/a	与环评一致

2.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储罐区、加油区、办公区等。加油区位于站内中西部，加油区西侧设地磅一台，储罐区位于站内东部，办公室、倒班宿舍、工具间位于站内东部。

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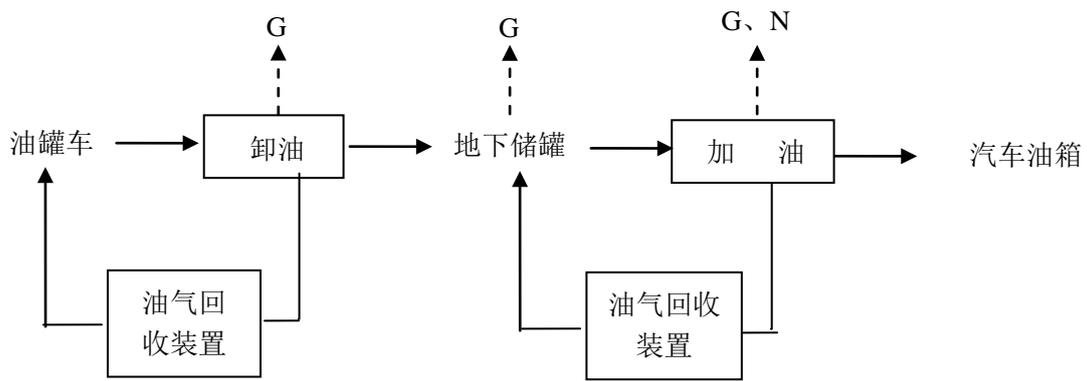
表 2-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加油区	加油区位于站内中西部，加油区西侧设地磅 1 台，设加油机 4 台（3 台汽油加油机、1 台柴油加油机，其中 1 台汽油加油机为双枪，剩余 3 台加油机为单枪）。	加油机共有 4 台，其中 2 台加油机为 4 枪，2 台加油机为双枪。其余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办公室、倒班宿舍、工具间位于站内东部。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油罐区	储罐区位于站内东部，埋地卧式钢质油罐 4 个（20m ³ 汽油罐 2 个、15m ³ 汽油罐 1 个、20m ³ 柴油罐 1 个）；阻火透气帽 4 个和避雷装置。	项目设置阻火透气帽 3 个和避雷装置；其余与环评一致。
消防工程	消防设施	主要消防设施有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 只、灭火毯 5 块、消防灭火沙 0.5m ³ 。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全部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职工全部为附近村庄居民，站内不设食堂，站内为旱厕，产生的废水全部为职工盥洗废水，水量小，水质简单，全部用于站区地面泼洒抑尘。	与环评一致
	供暖	职工冬季采暖使用空调或电暖气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附近电网供给，站内安装 50KVA 变压器一台。	与环评一致

续表 2-3 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气	加油站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埋地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	加油站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埋地式双层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项目安装了油气回收装置。
	废水	生活污水水量小，水质简单，全部用于站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加油机和加油车辆的交通噪声，通过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再经车辆限速、禁止鸣笛、距离衰减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以及罐底废油泥。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废油泥定期交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
防渗工程		储油罐连接处紧密焊接，避免油类的跑、冒、滴、漏现象发生；油罐储存区采用特殊防渗处理，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池的底部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地面隔离层连成整体，输油管道沿线及加油机存放区做防渗处理。	与环评一致

2.3 工艺流程



图例：G-废气，N-噪声

图 2-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该站采用密闭式卸油方式,汽油、柴油用油罐车从石油库拉到加油站罐区后,在卸油口附近停稳熄火,先用加油站的静电接地导线与油罐车的静电导出设备跨接在一起,静置几分钟清除静电。然后用快速接头将油罐车的卸油管与埋在地下的储油罐的快带密闭卸油孔连接在一起,再开始卸油,通过量油孔计量需要卸油量。油品卸完后,拆除连通软管及静电接地装置。卸油过程中,油品挥发产生油气,经油罐车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后回收至油罐车。人工密封好油罐进油口和罐车卸油口,静止 5 分钟后离开罐区。

靠罐内潜油泵将油品通过密闭管道泵至加油机,并通过加油枪加注到机动车油箱或容器内。加油过程中,油品挥发产生油气,经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后回收至地下储罐。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年工作 365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三班制。

2.5 公用工程

2.5.1 给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用水,用水全部为职工生活用水,共计 $0.18\text{m}^3/\text{d}$ ($65.7\text{m}^3/\text{a}$),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本项目排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水量少,水质简单,全部用于站内地面泼洒抑尘或绿化,不外排。厂区设有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2.5.2 供电

项目供电由附近电网供给,站内安装 50KVA 变压器一台。

2.5.3 供暖

项目冬季采暖使用空调或电暖气。

2.6 项目审批情况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于 2012 年 7 月委托保定市益达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通过了高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高环表[2012]第 32 号。在项目实际建设中,由于高沧路修路,加油站内部建设等种种原因,加油站一直无法进入运行阶段,无法进行验收。本加油站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为更好发展,

拟对加油站地下油罐进行优化、安装并调试油气回收系统，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向高阳县环境保护局申请延期验收至 2018 年 12 月，经高阳县环境保护局核查，同意延期验收申请。2018 年 3 月 15 日地下油罐更新改造通过高阳县环境保护局验收。

2.7 项目投资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投资总概算 21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2.3%；实际总投资 24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4.4%。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表 2-4。

表 2-4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气治理	30
噪声治理	0.5
固废治理	2.5
防渗工程	2.0
合计	35

2.8 项目变动情况

(1) 本次验收识别出危险废物罐底废油泥，定期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

(2) 由于项目建设双层罐及油气回收系统，环评设计总投资 21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实际总投资 24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

(3) 环评设计加油机 4 台，1 台加油机为双枪，剩余 3 台加油机为单枪；实际 2 台加油机设置 4 枪，2 台加油机设置双枪。

以上变动不涉及重大变更。

2.9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2-5。

表 2-5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设施	治理效果	投资 (万元)	落实情况
废气	储油罐、加油机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理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0	项目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理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并安装油气回收装置。经监测,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要求。废气治理设施投资 30 万元。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全部用于站区地面泼洒抑尘	不外排	---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噪声	加油机、加油车辆噪声	设备基础减振;加油车辆采取车辆进出加油点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	西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4 类标准,其他边界达到 2 类	0.5	已落实,设备基础减振;加油车辆采取车辆进出加油点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措施。经监测,站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	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全部合理处置	0.5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废油泥定期交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固废处置投资 2.5 万元。
其他	储油罐连接处紧密焊接,避免油类的跑、冒、滴、漏现象发生;油罐储存区采取特殊防渗处理,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池的底部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地面隔离层连成整体,防渗系数要求达到 10^{-7} cm/s 以上,输油管道沿线及加油机存放区作防渗处理。			2.0	与环评一致。
合计	---			5.0	实际环保投资 35 万元。

2.10 验收范围及内容

按环评报告表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内容及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内容进行

验收。主要内容有：

本项目位于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总占地面积480m²，项目建成后年供400吨成品油。

环保工程设施为油气回收装置等。

①废气：项目外排废气为监测内容。

②废水：项目废水为检查内容。

③噪声：厂界噪声为监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为检查内容。

3、环境保护设施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储油罐在灌注、储存和出油过程中及加油机加油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项目加油站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埋式双层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设置了油气回收系统，有效的减少了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图3-1 废气环保治理设施



续图3-1 废气环保治理设施

3.1.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少量的生活污水，全部用于泼洒站内地面抑尘及绿化等。站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3.1.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机及机动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对车辆噪声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

表 3-1 噪声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设备名称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设施
加油机	加油站内	间歇	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
加油车辆	加油站内	间歇	限速、禁止鸣笛等

3.1.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以及罐底废油泥。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废油泥定期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

处置方式详见表 3-2。

表 3-2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一览表

固体废弃物名称	来源	性质	处理方式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 固体废弃物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罐底废油泥	---	危险固体废弃物	定期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

3.2 其他环保设施

3.2.1 消防设施

本项目主要消防设施有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 只、灭火毯 5 块、消防灭火沙 0.5m³。



图3-2 消防设施

3.2.2 防渗措施

储油罐连接处紧密焊接，避免油类的跑、冒、滴、漏现象发生；油罐储存区采用特殊防渗处理，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池的底部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地面隔离层连成整体，输油管道沿线及加油机存放区做防渗处理。

3.2.3 风险防范措施

表 3-3 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安全管理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埋地钢管的连接采用焊接方式； 2.使用环氧煤沥青或者防腐沥青对管道进行防腐处理； 3.油罐的各接合管设在油罐的顶部，便于平时的检修与管理，避免现场安装开孔可能出现焊接不良和接管受力大、容易发生断裂而造成的跑油、渗油等不安全事故； 4.加油站设置符合标准的灭火设施及防雷防静电设施； 5.设置高液位报警系统，及时掌握油罐情况，如果发生泄漏能够及时发现，及时采取措施； 6.加强对项目周围大气和水环境的监测，对油品的泄露要及时掌握，防止油品的泄露对周围大气、土壤、水环境造成危害； 7.建立一套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工业安全卫生、劳动保护、环保、消防等相关规定； 8.加强对储罐渗漏事故的防护，对储罐法兰、阀门等进行定期检测； 9.对泄漏到液池内的物料应使用临时抽吸系统尽快收集，减少蒸发量或引起爆炸和着火的机会。 10.一旦发生火灾爆炸，要尽快使用已有的消防设施扑救，疏散周围非急救人员，远离事故区； 11.加强对加油机灭火装置的日常管理，做到灭火装置完整有效，一旦发生加油机火灾、爆炸事故时，能及时启动，进行灭火。 	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均与环评一致。
制定事故应急预案	<p>事故救援计划主要内容：应急救援系统的建立和组成；应急救援计划的制定；应急培训和演习；应急救援行动；现场清除与净化；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p> <p>事故应急预案主要内容：停电时的应急预案；易燃易爆物料（大量）泄露时的应急预案；发生火灾时的应急预案；发生爆炸时的应急预案；发生人员中毒时的应急预案；发生人员化学烧伤时的应急预案；生产操作出现严重触电、高温烫伤伤害和严重机械伤害时的应急预案；生产操作控制出现异常情况时的应急预案；特殊气象条件和自然火灾时的应急预案</p>	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高阳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18-010-L。

4、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结论

(1) 产业政策分析结论

该项目已办理了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项目建设内容及设备不在国家发改委第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限制、淘汰之列，为允许类，同时生产设备未列入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工节[2009]第 67 号）。项目不属于《河北省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的实施意见（试行）》（冀政[2009]89 号）和保定市人民政府《关于保定市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的实施意见（试行）》规定的禁（限）建设项目。同时，高阳县发展改革局为项目出具预核准意见，编号为：高阳发改投资[2012]70 号，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厂址选址可行性分析结论

项目位于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高阳县国土资源局为项目出具用地的预审意见，项目选址符合高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同时高阳县城乡规划局为项目出具占地规划意见。项目西侧紧邻高沧路，交通便利，同时项目建设符合《小型石油库及汽车加油站设计规范》（GB 50156-1992）及《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 50156-2002）的要求。项目距离环境敏感点较远，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选址可行。

(3) 工程分析结论

项目占地面积 480m²，主要销售 97#汽油 55t/a、93#汽油 65t/a、90#汽油 80t/a、柴油 200t/a。主要设备包括汽、柴油加油机 4 台（3 台汽油加油机、1 台柴油加油机），埋地卧式钢质油罐 4 个（20m³汽油罐 2 个、15m³汽油罐 1 个、20m³柴油罐 1 个）。消防设施包括各种灭火器、灭火毯及灭火沙等。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是非甲烷总体废气、加油机及加油车辆交通噪声、少量固体废物、生活污水。

(4) 污染防治可行性分析结论

项目采用的各项污染治理工艺成熟、可靠，防治措施可行，可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可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区域环境质量水平可维持现状。

(5)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加油站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埋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预测加油站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点不超过 $4.0\text{mg}/\text{m}^3$ ，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经空气稀释后，项目废气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造成明显污染影响。

声环境影响分析：该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加油机和加油车辆的交通噪声，通过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再经过距离衰减，边界噪声达标，项目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点北侧北圈头村 150m，距离较远，经距离衰减后，不会对其造成噪声污染影响。

水环境影响分析：生活污水水量小，水质简单，全部用于站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储油罐连接处紧密焊接；油罐储存区采取特殊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止作业过程中跑、冒、滴、漏等下渗，防止油类渗漏对当地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项目产生的固废全部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本项目加油站站内设施与站外设施距离满足安全距离要求。项目运营过程中加强管理，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的措施，风险事故是可以控制的。

（6）清洁生产水平结论

项目采用地埋式油罐，密闭式卸油方式，自吸式加油机、负压吸入，加油枪采用自封式，能达到国家清洁生产的要求，且项目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其清洁生产水平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7）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COD0t/a、氨氮 0t/a。

评价认为，该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设计规范；选址符合规划要求，站内设施符合行业安全距离要求和行业设计规范要求，选址可行；项目清洁生产水平符合国家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本报告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做到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
建议：

（1）加强管理，尽量减少或避免油类的跑、冒、滴、漏现象发生，可节约资源，

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2) 经常对职工进行安全、防火教育，加强职工的安全意识。

(3) 经常检查消防设施，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不留消防隐患。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2.1 关于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审批意见：

高环表[2012]第 32 号

根据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经研究同意项目实施并批复如下：

1、该项目为属机动车燃料零售业项目，其产品、生产工艺及设备均未被《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发[2011]9 号列为限制类和淘汰类，高阳县发展改革局已为本项目出具预核准意见，河北省商务厅核发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

2、项目总投资 21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80 平方米，主要建设储罐区、加油区、办公区等。项目为二级加油站，建设加油机 4 台，罩棚 1 个，埋地储油罐 4 个，其中汽车储罐 3 个，柴油储罐 1 个。年销售成品油量为 400 吨，其中，汽油 200 吨，柴油 200 吨。

3、该项目位于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46'54.61"，北纬 38°40'33.54"。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隔村路为建材市场，西侧隔高沧路为钢材市场，再向西为变电站，北侧为印花厂。项目占地为建设用地，高阳县国土资源局出具预审意见，项目选址符合高阳县土地利用规划。高阳县城乡规划管理局出具项目规划意见，符合规划。项目加油站站内设施与站外设施距离满足《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预施工规范》（GB 50156-2002）（2006 年版）中规定的防火距离要求。距离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北侧 150m 的北圈头村，项目选址可行。

4、项目废气主要为储油罐在灌注、储存和出油过程中及加油机加油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项目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埋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加油站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必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冬季采暖采用电暖，不得建设燃煤锅炉。

5、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少量生活污水全部用于泼洒站区地面抑尘及绿化等，

不外排。油罐储存区采用特殊的防渗处理，包括池底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隔离层连成整体，输油管道沿线及加油机存放区作防渗处理，化粪池采用水泥防渗。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污染地下水。

6、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机、机动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距离衰减，机动车辆限速行驶、禁鸣等措施后，西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4 类标准，其他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2 类。

7、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不得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8、建设单位落实环评要求的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并落实应急预案和应急监测方案。

9、项目投入运营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t/a、氨氮 0t/a。

10、加油站附近新建项目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 50156-2002）（2006 版）中相应防火距离要求。

11、工程投入使用前需书面向我局提交试运行报告，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本工程试运行期 3 个月，自运行之日起 3 个月内向我局提交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正式投运。

12、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平面布置及污染防治措施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由环境监察部门负责。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2012 年 7 月 27 日

4.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见表4-1。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名称	环评批复内容	落实情况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	项目总投资 21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80 平方米，主要建设储罐区、加油区、办公区等。项目为二级加油站，建设加油机 4 台，罩棚 1 个，埋地储油罐 4 个，其中汽车储油罐 3 个，柴油储油罐 1 个。年销售成品油量为 400 吨，其中，汽油 200 吨，柴油 200 吨。	项目实际总投资 243.6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其余与环评一致。
	该项目位于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46'54.61"，北纬 38°40'33.54"。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隔村路为建材市场，西侧隔高沧路为钢材市场，再向西为变电站，北侧为印花厂。项目占地为建设用地，高阳县国土资源局出具预审意见，项目选址符合高阳县土地利用规划。高阳县城乡规划管理局出具项目规划意见，符合规划。项目加油站站内设施与站外设施距离满足《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预施工规范》（GB 50156-2002）（2016 年版）中规定的防火距离要求。距离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北侧 150m 的北圈头村，项目选址可行。	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隔村路为建材市场，西侧隔高沧路为钢材市场，再向西为变电站，北侧为住宅。其余与环评一致。
	项目废气主要为储油罐在灌注、储存和出油过程中及加油机加油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项目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埋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加油站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必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冬季采暖采用电暖，不得建设燃煤锅炉。	项目采用淹没密闭式卸油方式、地埋式油罐，油罐安装了有一定压力的阻火透气帽；加油机采用自吸式加油枪进行加油作业，项目安装了油气回收装置。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要求。项目冬季采暖采用电暖或者空调，其余与环评一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少量生活污水全部用于泼洒站区地面抑尘及绿化等，不外排。油罐储存区采用特殊的防渗处理，包括池底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于隔离层连成整体，输油管道沿线及加油机存放区作防渗处理，化粪池采用水泥防渗。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污染地下水。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续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名称	环评批复内容	落实情况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意见	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机、机动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距离衰减，机动车辆限速行驶、禁鸣等措施后，西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4 类标准，其他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2 类。	项目设备基础减振；加油车辆采取车辆进出加油点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措施。经监测，站界噪声达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不得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废油泥定期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
	建设单位落实环评要求的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并落实应急预案和应急监测方案。	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高阳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18-010-L。
	项目投入运营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t/a、氨氮 0t/a。	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5、验收执行标准

表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及标准值	执行标准
油气回收	1#加油机、2#加油机、3#加油机、4#加油机	氮气流量为 18.0L/min，液阻≤40Pa 氮气流量为 28.0L/min，液阻≤90Pa 氮气流量为 38.0L/min，液阻≤155Pa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
	连通	密闭性：≥471Pa	
	1-1#加油枪、1-2#加油枪、2-1#加油枪、2-2#加油枪、3-1#加油枪、3-2#加油枪、5#加油枪、6#加油枪、8#加油枪	气液比：≥1.0，≤1.2	
无组织废气	站界	非甲烷总烃≤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
		非甲烷总烃≤2.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 2322-2016）表2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中的 2 类、4 类标准

表 5-2 主要污染物控制指标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总量控制指标(t/a)	审批文号
COD	0	高环表[2012]第 32 号
氨氮	0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废气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油气回收	1#加油机、2#加油机、3#加油机、4#加油机	液阻	正常工况下，连续监测 1 天，每天监测 1 次
	连通	密闭性	
	1-1#加油枪、1-2#加油枪、2-1#加油枪、2-2#加油枪、3-1#加油枪、3-2#加油枪、5#加油枪、6#加油枪、8#加油枪	气液比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站界外 10 米范围内设 3 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每天采样 4 次，连续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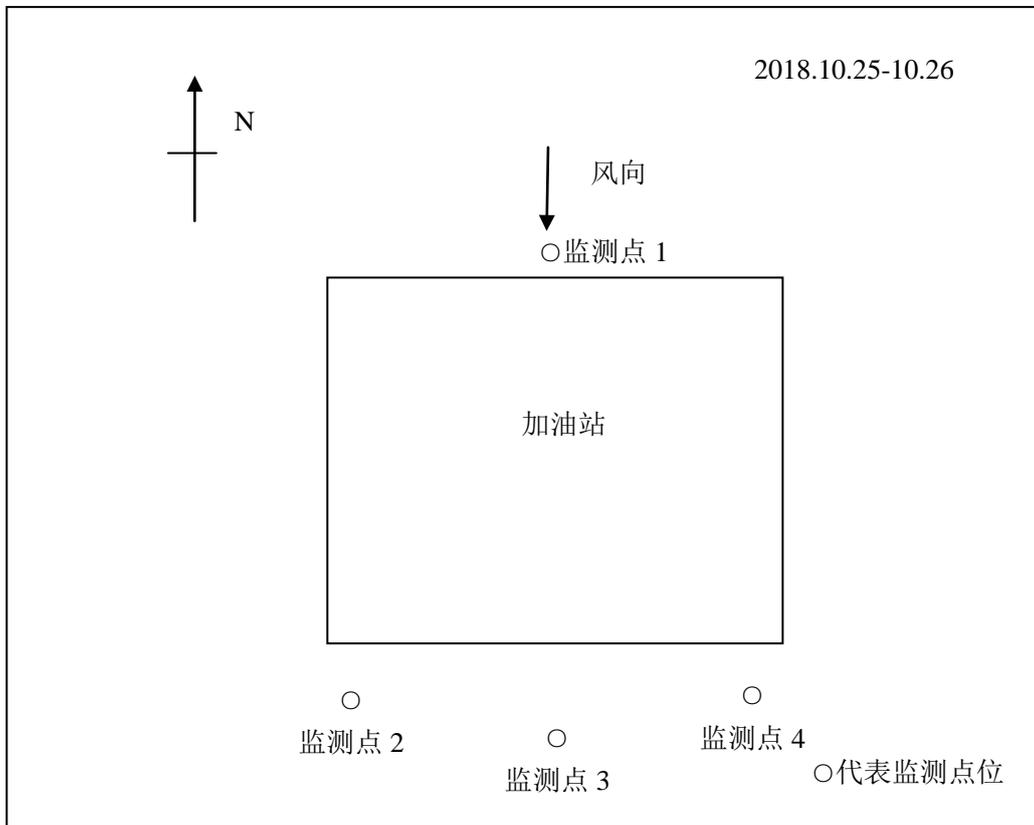


图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采样点位示意图

6.2 噪声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
厂界四周各布 1 个监测点 (靠近噪声源)	等效 A 声级	昼、夜间各监测一次等效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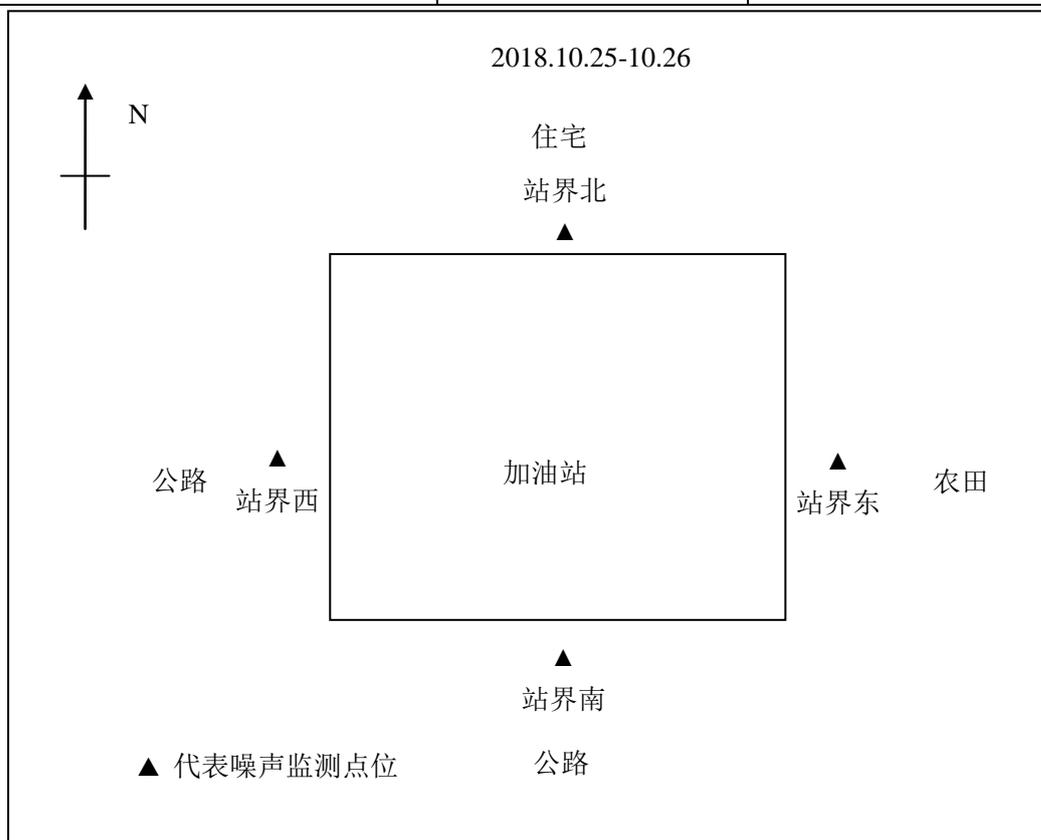


图 6-2 噪声监测点位布点示意图

7、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7.1 监测分析方法

7.1.1 油气回收

表 7-1 油气回收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检测人员
1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 附录 A（规范性附录）液阻检测方法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CY47	---	刘贵斌 檀学哲
2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 附录 B（规范性附录）密闭性检测方法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CY47	---	刘贵斌 檀学哲
3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 附录 C（规范性附录）气液比检测方法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CY47	---	刘贵斌 檀学哲

7.1.2 无组织废气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检测人员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DX06	0.07 mg/m ³	曾芮 王飞

7.1.3 噪声

表 7-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检测人员
1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声级计 AWA5688/BX190	---	刘贵斌 檀学哲

7.2 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措施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验收规范要求，工况稳定，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废气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校准，分析过程严格按照有关监测方法执行。

4、噪声监测

按《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有关要求，仪器在正常条件下进行监测。噪声分析仪监测前、后经噪声校准仪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

5、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河北省计量监督监测院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6、监测数据及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8、验收监测结果

8.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8.2 生产工况环境保护设计调试效果

8.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8.2.1.1 废气

(1) 液阻监测结果

表 8-1 液阻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氮气流量 L/min	液阻压降 Pa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 20952-2007 Pa	达标情况
1#加油机 2018.10.25	18.0	7	≤40	达标
	28.0	21	≤90	达标
	38.0	39	≤155	达标

续表 8-1 液阻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氮气流量 L/min	液阻压降 Pa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 20952-2007 Pa	达标情况
2#加油机 2018.10.25	18.0	9	≤40	达标
	28.0	23	≤90	达标
	38.0	41	≤155	达标
3#加油机 2018.10.25	18.0	11	≤40	达标
	28.0	25	≤90	达标
	38.0	43	≤155	达标
4#加油机 2018.10.25	18.0	14	≤40	达标
	28.0	28	≤90	达标
	38.0	47	≤155	达标

(2) 密闭性监测结果

表 8-2 密闭性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油罐容积 (L)	汽油体积 (L)	油气空间 (L)	服务的加油 枪数	5min 后压力 检测值 Pa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 20952-2007 Pa	达标 情况
连通 2018.10.25	55000	21080	33920	9	493	≥471	达标

(3) 气液比监测结果

表 8-3 气液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档位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 体积 (L)	气液比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 20952-2007	达标情况
1-1#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73	15.89	1.01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续表 8-3 气液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 采样日期	档位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 体积 (L)	气液比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 20952-2007	达标情况
1-2#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42	16.81	1.09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2-1#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39	17.54	1.14	≥1.0, ≤1.2	符合
	中档	---	---	---		---
	低档	---	---	---		---
2-2#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68	16.78	1.07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3-1#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38	17.38	1.13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3-2#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49	16.73	1.08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5#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48	16.87	1.09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6#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72	17.76	1.13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8#加油枪 2018.10.25	高档	15.33	16.10	1.05	≥1.0, ≤1.2	达标
	中档	---	---	---		---
	低档	---	---	---		---

(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8-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及单位	采样 日期	时段	监测点 1	监测点 2	监测点 3	监测点 4	最大值	执行标准及限值		达标 情况
非甲烷 总烃 mg/m ³	2018.10.25	第一次	0.86	1.14	1.40	1.79	1.95	GB 16297-1996 表 2 标准 ≤4.0	DB13/ 2322-2016 表 2 标准 ≤2.0	达标
		第二次	0.58	1.21	1.32	1.31				
		第三次	0.81	1.94	1.18	1.23				
		第四次	0.49	1.32	1.67	1.95				
	2018.10.26	第一次	0.52	1.72	1.87	1.54	1.94			
		第二次	0.78	1.29	1.35	1.40				
		第三次	0.91	1.39	1.49	1.94				
		第四次	0.90	1.16	1.66	1.14				

监测结果评价

本项目安装油气回收系统，经监测，1#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7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1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39Pa；2#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9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3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41Pa；3#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11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5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43Pa；4#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14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8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47Pa；连通管线 5min 后压力检测值为 493Pa；1-1#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1；1-2#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9；2-1#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14；2-2#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7；3-1#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13；3-2#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8；5#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9；6#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13；8#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5；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相关标准要求。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经监测，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95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 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要求。

8.2.1.2 噪声

表 8-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单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 22337-2008 2 类、4 类标准	达标 情况
站界东	2018.10.25	昼间	dB(A)	58.2	≤60	达标
站界南				58.4	≤60	达标
站界西				57.9	≤70	达标
站界北				59.2	≤60	达标
站界东	2018.10.25	夜间	dB(A)	49.1	≤50	达标
站界南				48.7	≤50	达标
站界西				48.4	≤55	达标
站界北				47.9	≤50	达标
站界东	2018.10.26	昼间	dB(A)	57.6	≤60	达标
站界南				56.9	≤60	达标
站界西				58.3	≤70	达标
站界北				59.4	≤60	达标
站界东	2018.10.26	夜间	dB(A)	48.3	≤50	达标
站界南				47.9	≤50	达标
站界西				48.4	≤55	达标
站界北				49.1	≤50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西站界噪声昼间值为 57.9dB（A）~58.3dB（A），夜间值为 48.4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其他站界昼间值为 56.9dB（A）~59.4dB（A），夜间值为 47.9dB（A）~49.1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9、环境管理检查

9.1 环境管理机构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环境管理由公司污染防治领导小组负责监督实施，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状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

9.2 施工期环境管理

本项目在施工及设备安装期间，严格要求施工单位、设备安装单位严格按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进行施工、安装，公司指定专人负责现场监督管理，确保施工期间的工程质量和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

9.3 运营期环境管理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设置了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公司污染防治领导小组，配备的相应熟悉环境管理的专业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定、完善、监督实施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各部门、岗位操作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引导、监督、考核，公司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保养，与有资质单位合作，定期对公司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确保本项目运营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

9.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及园区管理单位，项目在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9.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和运营单位设置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人员，并且正常履行了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保护职责，运行期的监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监测计划按各级环境保护管理部门要求正常开展。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0.1.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10.1.2 油气回收

本项目安装油气回收系统，经监测，1#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7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1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39Pa；2#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9Pa，氮

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3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41Pa; 3#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11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5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43Pa; 4#加油机通入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14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28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液阻压降为 47Pa; 连通管线 5min 后压力检测值为 493Pa; 1-1#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1; 1-2#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9; 2-1#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14; 2-2#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7; 3-1#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13; 3-2#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8; 5#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9; 6#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13; 8#加油枪高档位的气液比为 1.05; 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相关标准要求。

10.1.3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经监测,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95\text{mg}/\text{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 2322-2016)表2其他企业标准要求。

10.1.4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少量的生活污水,全部用于泼洒站内地面抑尘及绿化等。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10.1.5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机及机动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对车辆噪声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

监测期间,西站界噪声昼间值为 57.9dB(A)~58.3dB(A),夜间值为 48.4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其他站界昼间值为 56.9dB(A)~59.4dB(A),夜间值为 47.9dB(A)~49.1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10.1.6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以及罐底废油泥。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废油泥定期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

10.1.7 防火距离

根据安全评价结果，加油站内汽、柴油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之间的防火距离满足标准要求；加油站车辆出入口分开设置，站内道路与转弯半径满足标准要求，加油站作业区内无明火或散发火花地点，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满足标准要求。

10.1.8 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结论及批复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t/a、氨氮 0t/a。经核算，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少量的生活污水，全部用于泼洒站内地面抑尘及绿化等，站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加油区及罐区等地面均做水泥防渗处理，对周围地下水影响较小；经监测，项目废气均达标排放；项目噪声满足标准要求；罐底废油泥定期由保定市旺旺油罐清洗有限公司清理并直接运走处置，站内不暂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综上，项目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0.3 结论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400吨成品油项目建设中严格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认真落实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种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附表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年供 400 吨成品油项目					项 目 代 码	---		建设地点	高阳县城南市场，高沧路东侧			
	行 业 类 别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 设 性 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5°46'54.61" 北纬 38°40'33.54"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200 吨、柴油 2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200 吨、 柴油 200 吨		环 评 单 位	保定市益达环境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审 批 文 号	高环表[2012]第 32 号		环 评 审 批 时 间	2012 年 7 月 27 日			
	开 工 日 期	---					竣 工 日 期	---		排 污 许 可 证 申 领 时 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 保 设 施 施 工 单 位	---		本 工 程 排 污 许 可 证 编 号	---			
	验 收 单 位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验 收 监 测 时 工 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13.62					环 保 投 资 总 概 算 （ 万 元 ）	5		所 占 比 例 （ % ）	2.3			
	实际总投资（万元）	243.62					实 际 环 保 投 资 （ 万 元 ）	35		所 占 比 例 （ % ）	14.4			
	废 水 治 理 （ 万 元 ）	---	废 气 治 理 （ 万 元 ）	30	噪 声 治 理 （ 万 元 ）	0.5	固 体 废 物 治 理 （ 万 元 ）	2.5	绿 化 及 生 态 （ 万 元 ）	---	其 它 （ 万 元 ）	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 平 均 工 作 时 间	8760h				
运 营 单 位	高阳县高沧路农机加油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 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6288084942427		验 收 时 间	---				
污染物排放与量控制项目 （业设目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化 学 需 氧 量							0						
	氨 氮							0						
	废 石 油													
	废 气													
	二 氧 化 硫													
	烟 尘													
工 业 粉 尘														
工 业 固 体 废 弃 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4、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